

重庆第二师范学院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5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联合培养新生入学须知

(此入学须知仅适用于就读地点为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的新生)

一、报到时间

2025年9月7日

请严格依照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手续。

二、报到地点

详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桃源大道1000号

专业名称	报到地点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职院第三教学楼大门处
物联网工程	工职院第二教学楼407-1

三、报到所需材料

《录取通知书》、本人身份证件、高职（专科）毕业证书。

四、党（团）组织关系

党、团员新生，请凭录取通知书到毕业学校党、团组织部门办理好组织关系转出手续，报到时通过工职院的线上流程办理组织关系转入手续。

五、收费说明

学费执行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收费标准，住宿费执行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收费标准。

专业名称	学费（元/学年）	住宿费（元/学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625	800-1200
物联网工程	5625	800-1200

（一）学费交费方式

1. 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学校公众号，依次点击[智慧二师]—>[查询]

缴费]->[学生缴费]->[学费 住宿费]，输入学号（或身份证号）和姓名。



微信公众号

2. 支付宝扫描二维码关注学校生活号，依次点击 [缴费大厅]->[学费 住宿费]，输入学号（或身份证号）和姓名。



支付宝生活号

（二）住宿费交费方式

1. 线上缴费

进入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迎新系统选择寝室，寝室锁定时间为 2 小时，请在锁定时间内前往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官方微信，选择下方“在线缴费”→“交学费”→“学费”→“待缴费项目”→“住宿费”。

2. 现场缴费

学生到校报到后可直接到财务处大厅（B 栋产学楼一楼 B-119）刷卡或通过微信、支付宝扫码缴费。

六、助学贷款

家庭经济困难的应届生和在读大学生均可申办贷款。应届生取得教育部认可的正规本专科院校录取通知书后，可在户籍所在地区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理。本专科生每生每年贷款最高不超过 20000 元，贷款金额超过学费、生活费部分可用于补贴学生生活所需。

七、档案邮寄

邮寄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山街道崇教路 1 号重庆第二师范学院档案馆，023-61638853、61638735。

档案袋封面注明“2025 年专升本”，学生档案应由毕业院校统一寄送，不接收学生自带或个人邮寄。

八、体检及医疗保险

（一）新生入校后按规定进行入学体检，体检费用标准开学后另

行通知。学生也可以自行选择县级以上人民医院进行体检，入校时提供 15 日以内的体检报告，检查内容必须包涵身高体重、血压、胸部 DR、血常规、肝功能、碱性磷酸酶、视力等项目。

(二) 大学生应随家庭参加重庆市城乡居民医保，也可以在学校参加重庆市城乡居民医保（大学生医保），学生购买医疗保险，可降低患病带来的费用风险。

九、新生户口迁移

按照户籍管理规定，新生可自愿选择是否迁入学校集体户。如需办理户口迁移的新生，请按照以下要求办理相关事宜。

(一) 迁移户口的新生需持本人录取通知书、居民身份证、户口薄到本人户口所在地办理户口迁移手续。（重庆籍新生为“常住人口登记表”）

(二) 户口迁移证、居民身份证、录取通知书上的姓名三者必须一致，迁移证须字迹工整，无涂改，并加盖迁出地派出所户口专用公章方为有效。

(三) 办理户口迁移的新生，请在“户口迁移证”的有效时间内办理入户手续。

(四) 学校所属辖区派出所：渝北区公安分局双凤派出所。

(五) 户口迁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空港）桃源大道 1000 号。

十、其它事项

(一) 床上用品：根据国家质检总局、教育部的有关规定，学校应有效防止黑心棉流入校园，切实为学生服务，减轻学生和家长的经济负担，学校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引入合法企业为学生提供床上用品的供应服务，学生以自愿形式购买。

床上用品含盖絮 4 斤，尺寸 200*150cm. 垫絮 4 斤，尺寸 200*80cm. 被套 205*155cm. 床单 210*110cm. 枕套. 枕芯. 凉席。学生可根据需要在

入学报到时在学校指定地点选购部分或全套床品，也可自备床上用品到校使用。

学校未组织任何学生和志愿者推销床上用品，任何个人或非学校统一招标供应商向你推荐或者售卖床上用品等都属于个人行为，所有造成的床上用品的供应产品质量问题由个人负责，请各位家长和同学提高警惕防止忽悠诈骗。

(二)新生报到后寝室维修方式(包括校区物业、基建、网络维修及其它维修等)

- 1.登录“智慧重工”APP，“重工报修”板块点击“重工报修”进行报修；
- 2.进入“重工报修”页面后根据页面提示填写相关信息，*号项均为必填项；
- 3.确认所填写的内容无误后，点击“提交”按钮完成报修。

您也可以通过“申请记录”查看报修记录及报修受理情况，并对维修情况进行评价。

十一、注意事项

(一)不能按时报到的新生，请向所在学院提交书面申请和相关佐证材料，经同意后方可延期报到。新生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不可抗拒等事由外)，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报到后学校需开展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复查合格者，正式注册并取得学籍；复查不合格者，学校按照相关政策予以处理。

(三)录取通知书、身份证件、户口页或户口迁移证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必须完全一致。若出现不一致的情况，应持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到学校招生就业处核实身份。

(四)学校未在校外设置任何报名点和收费点，请新生及家长提

高警惕，不要通过任何途径泄露个人和家人隐私信息，注意人身安全，保管好财物。

十二、咨询方式

专业名称/职能部门	联系电话	2025 级新生 QQ 群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辅导员：谭玉春 18716548056 副院长：何静 书记：王璐烽	972120886
物联网工程	辅导员：龚维潇 18725776318 副院长：邱宇 副书记：刘毅	563616255
教务处	023-61879099	——
二师资助中心	助学贷款咨询：彭老师 61638839	——
安全稳定（信访）办公室	户口咨询：严萍 13808364583	——